

证券代码：873120

证券简称：神英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神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

定书和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》（【2023】169 号）、《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》（股转监管执行函【2023】70 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3 年 8 月 12 日

生效日期：2023 年 8 月 1 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应光辉	董监高	董事长
林耀宗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
浙江神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主体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，挂牌公司未能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应光辉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林耀宗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四条、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

给予浙江神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应光辉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对林耀宗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良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行政监管措施未涉及到财务罚款，未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预计无法推进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进程，年报审计工作无法正常进行，无法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。

但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仍严格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

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增强规范运作意识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披露信息，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》（【2023】169号）、《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》（股转监管执行函【2023】70号）。

浙江神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4日